

# 美國的音樂與美術師資的培育制度

馬克

美國唐森大學 教授

## 一、美國的學校教育改革

本文將先簡短地探討美國的教育管理及教育改革的經過，論文裡所提到的都將與之有關。近二十幾年來，美國教育的改革在影響著師資培育的許多層面。我們仍繼續探索著培育師資的方法以幫助孩童能有效地增進閱讀與寫作的的能力，並具備足夠的數理與外語能力去欣賞、參與藝術。幾十年來，美國已試過許多新的教育改革方法，雖然並非每項都很成功，但我們一直不斷地持續努力推動著。美國的學校教育已有許多改進。

## 二、美國教育的管理支配

要了解美國的師資培育情形就須先了解美國學校的支配管理體制。與其他國家所不同的是，美國並沒有成立一個中央部會來決策教育政策。相反地，權力是被賦予給各州的政府。美國的五十州政府也就擁有屬於各自的公立學校。因為各州是一個獨立的權力單位，致使這些分化的教育系統很難去影響國家的教育改革。聯邦政府所扮演的角色透過其內閣層級的單位—美國教育部，去領導國家的教育改革。在沒擁有法律上之權利的情況下，聯邦政府應如何領導呢？於是聯邦政府創立了改革計劃並給予鼓勵，即資金補助，使各州能採納接受聯邦政府所訂定的目標與政策。

美國國會主席訂定了國家教育目標，而後交付給美國教育部去付諸實行。聯邦政府藉著那些顧問者的協助、與社區領導者間的互動、專業的教師協會以及各州，即當地的政府的協助下發展他們的改革政策。

政策與規劃議題中與音樂及美術相關的部分中，國立音樂教育聯盟與國立藝術教育協會是較不同於其他者的。我們可由聯邦政府於一九九四年美國國會所創立的國立教育標準為例說明。此法令訂定了各領域的教育規

範，藝術教育亦涵括在內。此立法顯示出聯邦政府認同藝術教育為課程的一部份，並也代表支持藝術教育需於國家公立學校中落實的必要。隨著國立教育標準的通過，各州也被鼓勵去創立符合他們各州的藝術教育標準。大部分的州已完成訂立標準的任務，現也正付諸實行。大致來說，各州的藝術教育標準與國立的教育標準相去不遠。有訂立實施其標準的州，具有資格向聯邦政府申請資金申請管理及行政方面的補助。諷刺的是，五十州中，只有一州並沒採用這個國立標準，而這州的學生的學科能力高居各州之首。

美國現任的布希總統，在推動改革前已先進行過測試，即所謂的「不要遺忘任何一個孩子」，每位孩童在三年級到八年級間，依其級別進行閱讀、數學的能力測驗。現在各州都在設計國立標準的測驗。此項測驗的目的在於追蹤每位孩童的學習過程以便他（她）能得到具體的協助。可能某一天，藝術能力的鑑定亦會被納入這項測驗中，但目前是不包含在內的。

每個州有其獨立的教育單位，屬於政府的分支機構。這些州立教育部門負責決定政策，並監督學校的學術推行工作。這些教育單位也負責公立學校教師的認證。可顯見的是，各州的教育部門具有影響優勢與力量的。

每個州都有其地方性的學區以及所屬的教育單位來負責制定當地的教育政策。有些較小的州僅有少數的學區，有些較大的州則有多達數千個學區，地方學區的事，譬如新學校的籌備建設，聘請教師和行政人員，以及地方特色的課程等，都必須遵照被州立教育部門所認可的結構標準來作。

在眾多部會的掌管之下，僅有聯邦政府是千百個學校學區中，能使學校改革一致化的單位。學校管理的三個層級——聯邦政府、州政府、地方，齊心致力使學校能發揮最大效率。各學區中的地方學校被視為是美國教育中最有力的一環。

美國多數的中學教育都有包含藝術教育。大部分的州要求學生在國中時，須有學習或參與藝術活動的經驗。美國大部分的公立學校都教授美術與音樂。有百分之九十的中學有教授音樂教育，而百分之九十三的中學有教授美術教育。百分之九十一的國中學校有聘任至少一名的專任的音樂教

師，百分之九十四的中學學校則有至少一名專任的美術教師<sup>1</sup>。

### 三、藝術師資培育的策略

學生在核可修習大學課程前，中學的成績必須符合要求，且在學校適性測驗（Scholastic Aptitude Test）中達到一定的標準。這個被稱為「SAT」的測驗，是評定閱讀理解以及數學方面的測驗。學生若想要修習教育學程的相關課程，也得先展現在藝術方面的潛能，如音樂方面藉著發聲來展現，美術方面則展示其作品集。

有幾個高等教育機構提供藝術教育的課程，以及依各種標準的認證。有些學術型的大學，如密西根及印第安那大學負有學術性的使命而設有藝術教育課程。也有其他專門性的機構——音樂學校、美術與設計學院，提供課程給公立學校之儲備師資們修習。通常音樂學校及美術與設計學院的藝術認證標準較高，然而有些學術型的大學則是採彈性化的標準。大部分的美國州立大學，就像我所屬的機構，塔森大學（Towson University）在過去為師範學院。雖然現在已成為綜合性的大學，但仍保有師資教育課程為它的特色之一。州立大學同樣也有開設高品質的課程，一些學科與術科成績較低的學生也可以修習。

以前為了取得高等教育的認可，學生必須修習四個主要領域的課程：通識教育、藝術概論、教學方法論及美術與音樂的教學方法。這四個領域的主要開設課程如下所示：

- (一)通識教育課程：英語（寫作與會話），演講，外國語言，數學，歷史，文學，藝術與科學，哲學，經濟以及其他相關課程。
- (二)音樂認知與技能課程：演奏，聽力，作曲，分析，音樂文學與歷史，指揮…等。
- (三)教育專業課程：教學原理，心理學與歷史學，課程設計，特殊教育方法以及班級經營。
- (四)音樂教育課程：教學媒體，發聲教學法，主修樂器，副修樂器，多元文化的音樂，見習及實習。

<sup>1</sup> *Arts Education in Public Elementary and Secondary Schools: 1999-2000*, p. 37. 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 Statistics (Washington, DC: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NCES 2002-131).

學生在這多種課程中修習音樂教育教學法。而要教授演奏樂器的學生，舉例來說，要修習的課程如下：

每學期的個人主修樂器演奏練習

兩學期的銅管樂器演奏法

兩學期的木管樂器演奏法

兩學期的絃樂器演奏法

兩學期的敲擊樂器演奏法

兩學期的樂隊指導技法

樂隊指揮

經營管理

樂器演奏教法——一學期修習配合國小的學生，一學期修習配合中學程度的學生

每學期的鋼琴演奏——直至通過精經熟的檢驗

每學期參加一個合奏樂隊

歌唱音樂教育的主要開設課程如下：

每學期屬於個人的歌唱或鋼琴課

吉他課

發聲課 (voice class)

歌唱教學法(vocal-general music)——一學期修習配合國小的學生，一學期修習配合中學程度的學生

合唱指導

經營管理

每學期參加一個合唱團

每一位修習音樂教育的學生都規定每年至少要發表一場獨奏會，通常大四那年，也會舉行和其他學生一起舉辦，獨自演奏其主修的樂器的表演。同樣地，修習美術教育的學生要定期發表他們的作品，且在大學畢業前開設他們主修領域的展覽。

美術教育的學生都會修習一些基本課程，包括設計、素描、水彩畫或油畫、攝影、雕塑、陶藝、電腦藝術、工藝以及人體構造等。學生必須修習至少兩學期的美術教材教法的課程，並且在大四時實習。

當公立學校的教育標準提高時，大學部也配合將條件定的較嚴格些。現在，許多大學的學生不再能夠輕易修習到教育方面的課程。反之，他們必須完成學科性的主修，達到可修習教育學程的規定標準，就如以我們談過的音樂與美術方面為例，學生在大三那年獲得可修習教育學程資格前，前兩年的成績必須達到要求且被認同具有身為音樂家或美術家的潛能。往往專門科目的要求勝過教育方面的能力，但這種現象在美國越來越普遍。

許多州提供器樂演奏及歌唱方面數個個別的檢定。擁有其中一項認證的教師，即可被認定是那個地區中那方面的專家。而在其他州，只會發給一張認證。在這些州，通過認證的音樂與美術教師可以教授幼稚園至中學的音樂與美術課程。音樂方面的認證包括歌唱，普通器樂的演奏。而美術教師的認證也有很多種類。理論上，每位音樂教師都有資格去教授幼稚園及國小的音樂課，教授國中的普通音樂，指揮高中學生組成管絃樂隊及樂隊。當然，實際上僅有少數的教師能夠跨這麼多學年以來授課。然而，採個別能力檢定認證的州，音樂與美術教育的大學畢業生必須修習各領域的教學方法。這些課程並不包含在制式的四年體制內。他們通常在五年中完成課程修習，只有少數特殊情形修習六年。除了音樂與美術領域是一百二十學分的實作課程外，大部分各領域的大學部課程約為四十學分。音樂教育往往須修習更多學分關於教學方法方面的課程。以音樂教育系為例，學生必須修習一百三十到一百四十學分，甚或更多。在某些大學，這些超出的學分是由於雙學位的因素，也就是同時獲得學士及碩士學位。

#### 四、專業認證

專業認證是比教師認證更高一等級的檢定，獲得此認證者，不須再另行接受州立教育部門的檢定，這項由一九八七年所設的國立專業教學標準局（National Board for Professional Teaching Standards）針對教師所應具有的專業認知與技能以及能符合這些標準的教師所設計的高度與嚴格測驗<sup>2</sup>。這項認證對於工作上有卓越表現的資深師資較有利。

國家部會才剛發表新的標準「具有高度技能經驗的資深教師必須擔任

<sup>2</sup> Michael L. Mark(1996). *Contemporary Music Education* (3rd Ed.), P.250. Schirmer Books: New York.

專業認證的代理人，負責進行醫師、建築師、會計人員…等等的評估」<sup>3</sup>。這項新的提議標準「概述實施專長領域的融合之普遍原則及依據——學生學習與發展的認知，課程與教學，教學活動與教學目的，並為此創立一套包含專業的判斷，能力以及承諾，這些老師們都應共有的」<sup>4</sup>假如這些標準被採用，那麼教學專業將會有類似國家的醫學審查員及國立建築註冊部會般的認證機構。此提議機構為每州的教育工作監督者，中央州立學校人員委員會。

專業認證在此時並還未強迫施行，但對於欣賞這項對其工作有正面認可的優秀教師則強烈希望實施。他們的教學將被受訓過的審查員於客觀的評量、筆試、訪談、試教、文件資料及觀察等這些方面做評估。並非所有教師都申請接受這項檢定，因為這項檢驗太嚴格且要求展示許多文件資料。達到這項專業認證的教師通常獲得較高的薪資或其他形式的優良評價。

## 五、教學實習

教學實習，也稱做教育實習，是師資教育課程其中一項不可或缺之觀點。通常在大多數課程都已修習結束且學生已見習過專業教師的授課情形後，於大四那年實施。實習通常連續實施一整個學期，學生會平均分配這段時間分別到兩個以上的學校實習。實習是一種以學徒的資格而有機會跟隨在專業教師旁，觀察與協助教學，而後才獨自擔當的教學工作。Rideout 及 Feldman 說明：「教育實習要求實習生整合他們的生活經驗、規範的教學活動、體育場上的觀察，音樂涵養知識以及指導學生合奏樂器發表的音樂教學教法」<sup>5</sup>。

<sup>3</sup> Model Standards for Beginning Teacher Licensing, Assessment and Development: A Resource for State Dialogue (draft), Interstate New Teacher Assessment and Support Consortium (<http://www.ccsso.org/intasc.html>). Washington, DC: Council of Chief State School Officers.

<sup>4</sup> Model Standards, p. 6.

<sup>5</sup> Roger Rideout, Allan Feldman(2002). Research in Music Student Teaching. In Colwell and Richardson (Ed.), *The New Handbook of Research on Music Teaching and Learning*.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六、師資培育機構與中小學的關係

多年來，師資培育課程包含在實驗學校見習與實習，實驗學校即各大學與學院所開設專門提供實際經驗給其學校儲備師資的附屬中小學的。然而近二十年來，實驗學校的數量有明顯的減少。許多實驗學校的學生是大學校院裡的教職員的小孩，且實驗學校擁有最好的設備。

問題在於實驗小學比一般的公立小學還要好以至於他們無法實際反映以後成爲一位帶班的教師是如何的情形。在實驗小學中所訓育出來的教師常會有所困惑，當他們領悟到他們以後任教的學校與他們所接受師資培育的學校是大相逕庭的。他們也發現普通公立學校的學生較無紀律，學校的設備總是不足，且教科書與文書資料的供給常常短缺。

並不是每個師資培育機構都有其附屬的實驗學校。許多則採直接將學生送往公立學校，在那兒接受有教學經驗教師的督導。這樣的體制運作的很好，但在每個學校所獲得的經驗品質則良莠不齊。這得視指導實習教師的指導老師本身的經驗，以及大學校院負責督導實習教師的從旁觀察與建議等方面而言。

最新制的實習模式被稱作「專業發展學校」。專業發展學校爲一公立學校，學校裡的教師主要受訓爲督導實習教師。這些教師與大學校院及教授們密切合作。專業發展學校通常屬於公立學校，是實習教師觀察實際學校情形及在一個班級教學作教學演示的場所。

在專業發展學校的教師與大學裡的師資培育機構分擔課程發展，督導與評量實習教師的責任。他們提供一個較傳統教學實習更有組織的經驗給實習教師，因爲專業發展學校是整合了大學課程且同爲制定規劃過程的參與者之一。

專業發展學校提供了有效的模式與經驗，但他們提出了藝術教育者的問題。學校通常可容納大量的一般級任教師，但卻無法聘任爲數不多的音樂或美術教師。他們的確沒有設備或足夠的學生能夠聘任更多藝術教師。假如大學裡有二十四位音樂與美術教師儲備師資，顯而易見的，在專業發展學校裡無法有足夠的課室可容納他們之中大多數的人。這顯示出一個兩難的困境，因爲某些州已訂定法規要求所有實習教師必須擁有在專業發展

學校實習的經驗。這個問題影響了音樂、美術以及體育方面的實習教師，直至現在還無法獲得解決。很有可能未來的音樂與美術教師將會繼續如往常般進行他們的實習，也就是傳統的實習教師模式。

## 七、教育學程及師資認證的檢定

這個混亂是由於一些不同層級的教育機構所造成的，也歸咎於一些國家所屬的認證機構。雖然法律上並沒有強制要求，事實上每個大學都認同鑑定的必須性。沒有接受鑑定的大學較缺乏聲望，只因為沒有接受其他大學團體的複審與認可。這些大學面臨難以招收到學生以及失去聯邦政府各種的研究獎助、學生貸款以及其他經費上支助的資格。

國立師資教育鑑定會（The National Council for the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即大家所知的「NCATE」，是最主要的師資教育課程鑑定機構。NCATE 看起來似師資培育的學園，頗有點像特定的音樂或美術主題區，經過 NCATE 鑑定的課程通常都會受到肯定，修習課程通過的同學也會被認定在畢業後具有教學資格。課程鑑定確保州立政府的師資培育課程符合嚴格要求，學生在畢業前亦展現出某種程度的成就。

鑑定的過程很繁複嚴格，且對大學來說，檢定的過程所費不貲。在檢定人員到校檢定前，必須至少先推廣兩年的校內自評。校內自評是藉由填寫一份由 NCATE 所設計的表列式問卷來了解。問卷內容是有關師資培育課程的各層面。學校自我評鑑的結果在送達 NCATE 後，離檢視員到校查看還有一段時間，因此學校徹底檢驗步驟與過程，檢視相關文件，訪問教職員，行政主管以及學生，觀察上課情形，分析課程結構以及設備的充實性與否。檢視原則是他們自己本身的同仁及來自他所大學的行政主管人員，及公立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訪視過程中他們將徹底仔細地觀察。每個複審都會經過長時間的準備，包括來往的行程，待在學校觀察的時間，以及大量詳細的書面報告的撰寫。

除此，音樂與美術有屬於他們的鑑定代理機構－國立音樂學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chools of Music）與國立美術與設計學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chools of Art and Design）。事實上，這兩個單位是同屬於一個機構，同樣是提供戲劇與舞蹈的檢定機構。這針對音樂與美術的複審形式，



有些類似 NCATE 的複審，且實際上，大學可以利用部分為通過 NCATE 所做的準備去應付部分的專門鑑定訪視。這些專門鑑定機構的目的在於確認這些學校所提供的課程能符合高水準以及修習這些課程畢業的學生是真的具備專業能力。音樂與美術系並不要求要有這項鑑定，但像 NCATE 這種鑑定對於大學校院很是重要且必須的。

## 八、彈性化的鑑定

習慣上，新任教師被認定在修畢大學課程後即具有認證之資格。近幾十年來致力部分改革，然而，著重在儲備師資方面甚於去檢視他們所屬的學科領域。結果，大部分的州採用以試教的方式來評量教師的能力。這些評量有一套統一的標準—國立師資檢驗，即所謂的 Praxis。Praxis 主要在檢視學生在通識教育、音樂或美術史、理論及實作的能力。這些測驗測試認知、技能以及成為教師的資格，許多州憑藉這項測試的結果來決定這個人是否適合任教。

Praxis 是由三大類的評量所組成，配合三個教師發展的里程碑（事件）。學生在修習教育學程之初即接受 Praxis I 的測驗。而 Praxis II 部分，則是在進入職場時針對主要專門科目，如音樂或美術方面，所作的測驗。Praxis III 是在課堂演示所作的評鑑，於任教第一年學期結束前<sup>6</sup>。這通常也被當作是一種決定教師是否在任教一年後會被續聘的參考。

## 九、美國師資培育之現行問題

我們所關心的師資培育問題中，最嚴重的莫過於是師資的短缺。專業教師的待遇已較以往優渥，甚至能與一些私人公司的待遇相比。現在，雖然越來越少具有前途及才能的人有意願從事專業教師這一行，因為有太多在商業、企業及政府單位發展的機會。從較建設性的觀點來看待這個問題，那些選擇成為教師的人士完全取決於他們的專門及專業。

一些州政府教育部門允許大學採取其他方式去克服師資短缺的現象。這些大學校院為已獲得學士學位且想從事教職，卻沒有修習教育學程的人

<sup>6</sup> The Praxis Series: *Professional Assessments for Beginning Teachers*. <http://www.ets.org/textonly/praxis/index.html>.

簡化了過程。這個彈性的方法常是採用能於一年內完成的密集性的課程模式。他們學習班級常規經營，教材教法，並也完成一段時期的見習及實習。修畢這些課程的人將獲得一個特別的認證，可讓他們擔任一段時期的教學工作。這種課程模式相較於傳統的課程，對須扶養家庭且無法長時間無收入的人來說更為實際。

師資短缺問題亦反映在音樂與美術教育方面，就像對其他科目領域所造成的影響一樣，所以彈性的認證在兩個領域皆可通用。許多學校體系在迫切的情況下會僱用一些沒有認證的教師。這些人雖然是很優秀的教師卻因還沒有認證而無法長期聘任。雖然也有些我們並不會希望他繼續從事教職的。一些被認為較適合擔任專業的音樂家或藝術家的人卻希望能試著擔任教職，因為可以有一、兩年穩定的收入。無論他們的教學是好是壞，他們都不太可能會長時間擔任教職。因專業教師短缺的結果，於是校方減少開設音樂與美術方面的課程。假如課程的品質每況愈下，家長及行政人員也會對開設這些專業課程失去信心。這問題若發生，維持經費支柱會越顯困難，且會導致須面臨減少教職員工的可能。

國立音樂教育聯盟（Music Educators National Conference）及國立藝術教育協會（National Art Education Association）很關注青年們是否會從事教師的問題。透過文宣及電視宣導，他們向青年們強調這項既能與孩童相處的又能繼續依照他們音樂與美術興趣進修的教職工作的重要性與益處。但問題依舊存在，音樂與美術的師資依然短缺。

## 十、藝術課程之整合

另一個關於美國藝術教育的議題是逐漸被接受的統整課程，也就是將藝術融入一般課程。藝術融入教學受到鼓舞，因為許多研究顯示出與藝術與學科間的學習對個人成就的強烈關聯。極少的實驗性資料指出藝術教育與學科成就之間的因果關係，但與學習的關聯性卻已說服許多人藝術應該成為課程主題的主軸。

藝術統整與師資教育有強烈的關聯性，有趣的是，這股推動課程統整的力量並非來自於大學，而是來自州立教育部門以及非營利性但關心教育的機構。他們包括交響樂團，戲劇公司，贊助學校藝術表演的機構，以及

其他更多對教育改革有興趣者。這些機構開設課程訓練具有藝術專長或無藝術專長的教師，如何將藝術運用於其他學科的統整方式。他們提供款項與獎助金。由這些機構中學其一例，位於洛杉磯的高樂福（The Galef Institute）機構作說明。這個機構成立的主要目的之一為，藉由加強教學專業來改善學生成就。Galef 的提倡者擴展研究於學習、創作新課程以及儲備師資去應用以學生為中心的新教材教法。Galef 機構「著重在以藝術為一個重要途徑去了解與感受各學科領域的高深的知識。它運用了視覺藝術，音樂，戲劇，舞蹈及文學為學習之鑰去打開各學科領域的門」<sup>7</sup>。另一個成功的案例是在紐約市。它是藝術教育相關方案的中心 Center for Arts Education Partnership Programs，由 Annenberg 基金會所創立。它的目的是在公立學校，藝術機構，社區機構，藝術教學與學院間建構合作關係。這合作關係可確保學校提供完善的藝術教育，或至少能融入一般課程中。在芝加哥有類似的例子，亦是由贊助者所成立的基金會。以上所介紹的是一些近十年在藝術教育方面較活躍的例子。

目前我所居之地的州立政府，馬里蘭，就像許多其他州立政府一樣，提供暑期訓練給那些期望能更新課程內容的公立學校教師團體。他們在那裡所接觸到的那些課程對他們具有重大的影響，但這僅能容納有限的教師參與課程。結果，大多數的教師並無法享有此項有利的訓練。

大學校院對社會需求總是遲於作出反應，他們目前才剛在提供訓練藝術之統整的初階，通常是以課程形式傳授給具有帶班經驗的教師。在大多數學校中，這些課程還並沒有列入師資培育課程中，並且常是由州立政府及非營利性機構給予贊助金支助辦理。

藝術統整被預期可逐步影響教師培育的方法。這些採用的教師將會成為種子教師，同樣的他們的學校也會較有成就，因此愈來愈多的教師尋求訓練的管道。現在還太早去了解這個方案是否會實際推行，但假如真的發生，將會對師資培育機構出現新的重大挑戰。這將會允許藝術教師擴展他們的能力，使他們有新機會能採不同方法教授。這是個有建設性的發展，藉由提供新專業興趣與成長而擴展了藝術教育的專業知能。

<sup>7</sup> Galef Institute brochure, 2001.

我將介紹幾個我曾在學校及訓練機構觀察到成功的藝術統整例子。一位擔任級任的藝術教師，戴上面具來教社會單元。如你所知的，面具顯露出許多世界上的文化信仰與儀式。一位小學級任教師體會到面具這項學習可讓它的學生同時學習到社會研究主題及藝術學習的經驗。她要學生查詢面具在亞洲、非洲、歐洲及美國文化中的歷史發展、文化背景與象徵意義。之後再要求學生創造出一個面具並各自解釋其特殊之處。這是對認識世界文化非常活用的教學方式，且對孩童來說是種美感發揮的經驗。另一個例子是兩位音樂家以演說及音樂的方式共同主持一堂課。選用適當的音樂素材為例，他們加強合乎文法的觀念，像是句子結構或標點，以及會話型態與音樂表達的相關——一段沉著的對談，一場爭執，兩種樂器間的問答表現。這是個有效加強學生認知的方法，這使得他們能夠對於靈敏地體會音樂的流暢性。這兩個例子看似非常簡單，但實則需要先經過級任導師與藝術教師一同構思，計劃協商，才能在班上實施。

藝術課程的統整有很深的涵義。它提出了哲學性的問題常使藝術教師產生分歧的意見。傳統而言，音樂與美術是以教授孩童基本原理為教育的基礎，學會欣賞藝術並體會藝術為生活帶來的豐富性。藝術統整課程並非將藝術本身預設為藝術教育的主要部分，而是當作一種能助於學習其他科目的方法。雖有少數的反對意見，但這樣的做法被認為將會取代傳統的藝術教育。到目前為止，藝術教師與一般教師間互相合作的情形，以及尋求將藝術融入其他科目又夠保有藝術品質的工作一直持續進行著。藝術統整是否將成爲一個短暫的潮流抑或對美國藝術教師來說是個教育轉捩點，將有待時間的觀察。

## 十一、文化的差異與多元性

在近幾年來，漸漸浮現且受到爭議性的話題就是文化價值與教師與學生的在教學實務上的分歧。美國學生有將近三分之一是屬於少數民族。在二三十年後且這人數預期會在學生總數中再增加二分之一。大多數的學生在家中說母語的機會多於說英語，因此較少人精熟英語。也有許多是來自貧困的環境。在美國成爲一個多元文化的國家時，教師被派任去教授與其本身背景有極大差異的學生是件司空見慣的事。常常可見師生之間無法充

分彼此了解。教育家仍持續尋求方法，如何提供這些孩童適當的課程。然而有時有所收穫，有時則不。

美國是個移民人口所組成的國家，所以具有多元化的國家的特性。重視人權的部分可從美國立國的法案中所知。但要徹底成爲美國人，可得花不少時間。近幾十年來，一些社會事件及社會趨勢推動這個想法的實現，且已通過許多法律來確保人人平等與公正的觀念。音樂與美術的發展就類似那些社會事件，自從 1970 年，多元文化的音樂與美術概念就已落實於各個公立學校的課程中，這對所有藝術教師的培育具有部分影響。多元文化在師資培育課程中是屬於必修的一門課題。大學學生現在除了修習各國的美術與音樂文化外，也學習以尊重其它文化的態度去教學生。

多元文化論對學校而言是股很大的力量。這股力量已改變了大學的入學方式、課程，評鑑過程及教學技術。這是期望能達到「發展學生在全球人類的文化思維與風俗習慣方面的認知」<sup>8</sup>。但對於多元文化教育的基本目的，一直都有持反對的聲音出現。有一派的人認爲多元文化教育應該要能反映美國的多重文化特性，像是世界的縮影。而另一派的人表示應讓課程更趨國際化。現多認爲多元文化藝術應強調各國之間的關聯，勝於著重由美國自身文化爲主。關於這個爭論，被炒得過熱，因爲事實上音樂與藝術教師都有做到這些點。大部分的教師都能取其論點的精華而不特地將之分別。

以前，很難找到適當多元文化的教材。爲達到有效的教學，多年來音樂與美術教師總是與學者一起合作，同時，教師有許多機會去學習如何呈現教材。現在，現成的材料包是隨處可得且價格合理。況且，現在每間教室都擁有高科技的設備可供學生透過聲音與視覺的方式去實際了解每一個文化。「已經發現也規劃創造出音樂對國中的班級整體與個別學生的差異點，課本，紀錄，音樂彙集，影集，合唱與管絃樂對各自的教室規劃皆有影響，儘管是校務資金有限的學校。」

當教師在尋找音樂，音樂家，音樂文化史等教材時，都可藉由 CD-ROMS 及網站都可查詢到更多的訊息<sup>8</sup>。真正有待改進的是多元文化的議題應加入

<sup>8</sup> Patricia Sheehan Campbell(2002, September). Music Education in a Time of Cultural Transformation. *Music Educators Journal*, p.28.

師資培育課程中，同樣地也提高了對專門設備與大學資源的要求。

音樂與美術教育課程是以圍繞各國實際音樂發展為主題。因一些在溝通方面的族群差異，教師總是倚賴現成的教科書為教材。這對經常應用在課堂中去引起學生討論、演奏、或藝術創作關於它們文化的傳統特色。

然而，隨著多元文化論的不斷發展，我們必須坦承很難真正去「學會」一個文化的所有，除非特別花一段時間融入在那個文化情境中。即使在孩童時期並沒有明確的文化意識，人們還是會對他們自己文化產生特殊的情感。教師們雖然在接受師資培育時有浸濡過許多其他的文化，仍需要不斷充實他們對這些文化內涵的知識。最好的方式是透過音樂與美術的教學，使學生能從其他不同於本身的價值觀去欣賞、尊重其他文化。且我們也期望學生們在完成基本教育後會自行去探索其他文化的知識。假如我們可以將之大部分實現，那麼教師在學院中所受過的多元文化教學訓練將對文化成就有重大意義的貢獻。

## 十二、特殊教育

除了多元文化論外，修習師資培育課程的學生亦需學習怎樣去提供特殊學生的學習需要，包括生理與心理方面有障礙的孩童。所有的師資培育規定需選修至少一門的特殊教育，且特殊教育通常都融入一般教學方法課程中。過去，殘障的學生都與普通學生分開上課。現在他們都盡可能地回歸主流。音樂教師現在知道如何安排身心障礙的學生上個別課或團體課。這常對教師們而言是件難事，但如此可幫助身心障礙的學生更加投入了解課程內容，且教師常從那些在之前被排除在外的身心障礙學生中，發掘出一些具有藝術天份或興趣的孩童。

## 十三、藝術教育之提倡

藝術的提倡大部分是在美國本土，且也變成了藝術教育專業協會的主要發展活動之一。具有代表性的是國立音樂教育聯盟（Music Educators National Conference）及國立藝術教育協會（National Art Education Association），常在華盛頓特區，與會員級的美國教育部共同會商。甚至也曾在特別的場合與總統晤談過。各州都有類似的倡導活動，由各州的專業

協會、當地的立法委員及主要的重點教育科系共同發起。活動的目的在於能遊說那些對音樂與美術教育經費分配有重大影響權的立法者。提倡者的任務是讓立法者能了解，藝術教育對孩童、對社區及一般社會的重要性。他們很成功地說服了立法者，使他們認同社會是需要藝術教育涵養的，而孩童也是必須接受藝術教育。

藝術教育的提倡已具有規模，以一般的角度看來，他們已非常成功了。事實上，藝術教育也受到聯邦政府與州立政府的認同，這是由於兩個因素；學校藝術教育的品質及提倡要讓大眾了解藝術對社區及國家之重要性的能力。

#### 十四、藝術教育的普遍發展情況檢視

新教育改革的推行，使得音樂與美術教育愈趨複雜。以我所處的州—馬里蘭為例，所有準教師必須選修閱讀指導的課程。而在其他州，亦有類似的要求。這是既定的師資培育課程外，額外的要求。我們曾和馬里蘭州立教育系協議能提供加強音樂閱讀的課程以符合那個要求。這是個很合理的解釋，因為教師若具有理解音樂符號能力應該能幫助學生去辨識印出來的語言象徵符號。

除此，後續規定有關學生客觀性評量的推動已使得大學教授意識到需指導未來的教師為成就性客觀地評量而作準備。這不只是發生在音樂與美術方面。我們可以很容易地針對語言與數學能力作評量，但藝術方面，則常考量是要以事實的記憶為評量的基礎還是訴諸於藝術與創造的能力。這些能力都可被評量，但只有一個主觀的情意態度是無法容易被量化的。主觀性評量無法滿足測量過程所需的條件，如果是與其他科目評量過程相比的話。

無論如何，與師資培育有關的部分，藝術已找到方法去跟上這變遷的環境及學校的規定與要求。一般而言，藝術教育在美國的發展非常健全，在全國中小學校裡，我們能展現卓越地表演及傑出的美術作品展覽。課程有強力的社區支持，且大多數的美國國中學生已在藝術方面嶄露頭角。

